



民政前沿

在脱贫攻坚中展现民政新作为新担当

——市民政局发挥优势助力脱贫攻坚的实践与探索

民政部调研组到我市开展第二轮调研

本报讯（通讯员薛凌鹏）按照《民政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9年加强基层民政工作的通知》安排部署，民政部第二十四蹲点调研工作组由《乡镇论坛》杂志社总编辑魏慧杰与省民政厅巡视员安保新等一行6人组成，于7月23日至25日莅临我市开展第二轮调研。副市长王付举，市民政局局长卜庆正、副局长翟福友陪同调研。

在武陟县，调研组先后到大虹桥乡西温村、大封镇大封村、大封镇孟门村、大封镇董庄村，对县慈善幸福院、儿童之家以及基层民政工作进行调研，走访看望了大虹桥乡东张村部分民政对象和贫困户，并召开蹲点村组干部座谈会，重点围绕民政领域脱贫攻坚工作、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健全完善城乡社区治理体系、拓展农村养老服务功能、推进解决民政改革发展重点难点问题等方面进行了座谈。

在山阳区，调研组先后到百间房街道凤凰社区、艺新街道云台小区和新城街道亿祥社区进行实地走访，并详细听取了山阳区依托党群“360民生服务项目”，采取群众自筹、街道补贴、社会资助、政府兜底的方式，积极整合辖区单位、“两新”组织、党员群众等各方力量，参与楼院治理，共建共治的社区治理新做法。调研组对山阳区社区治理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希望山阳区不断总结好的经验和做法，努力提高群众的生活水平，使社区真正成为一个和谐家园。

随后，调研组又赴孟州市进行了实地调研。

市民政局多措并举抓好生产领域安全工作

本报讯（通讯员薛凌鹏）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重要批示和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提升政治站位，牢固树立安全生产底线思维，各级民政部门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批示精神，从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高度，深刻认识做好当前“防风险、除隐患、保平安、迎大庆”的重要性。要求全体人员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底线思维，增强安全意识，切实做到认识到位、责任落实。同时，各级民政部门主要领导带队，深入一线督促检查，推动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突出重点部位，快速开展安全隐患拉网式排查。各级民政部门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对养老服务、食品安全等重点部位开展深入细致排查，由专人负责，确保做到全覆盖、无死角。对于无任何手续的民办养老机构，紧盯死守，加大检查力度，确保安全不出问题，并要求所有公办机构设置微型消防站，有条件的公办机构安装烟感报警器和喷淋设备。对有食堂的单位，督促完善各项食品安全管理制度，主动接受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

建立问题台账，确保安全隐患整改到位。各级民政部门将排查出来的隐患，尽快建立台账，明确责任人、责任领导、完成时限，一项一项改，逐项销号，坚决杜绝只排查、不整改的问题。

加强值班值守，认真落实领导带班制度。各级民政部门严格落实领导带班和值班人员24小时在岗制度，确保通信畅通。市民政局对各单位值班情况进行抽查，确保值班制度落实到位。

本报记者 李新和

在今年4月2日举行的第十四次全国民政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作出重要批示指出：“民政工作关系民生、连着民心，是社会建设的兜底性、基础性工作。”“各级民政部门要加强党的建设，坚持改革创新，聚焦脱贫攻坚、聚焦特殊群体、聚焦群众关切，更好履行基本民生保障、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等职责，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作出新的贡献。”近年来，市民政局紧紧围绕“三个聚焦”，肩负使命担当，认真履职尽责，发挥自身优势，助力脱贫攻坚，为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谱写新篇章。

困难群众既是脱贫攻坚的对象，更是脱贫致富的主体。为解决好民政部门兜底保障范围内弱势群体脱贫问题，市民政局大力推进乡风文明建设，编密织牢兜底保障网，助力社区治理高速发展，加强养老院建设等方面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

培育新民风，激发新动力。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制定

出台了《关于规范全市党员干部操办婚丧事宜的办法》，党员干部带头宣传倡导婚丧礼俗改革，发挥了示范引领作用。市民政局按照省厅和市委、市政府统一部署，针对一些地方婚嫁彩礼过高、丧事负担过重成为许多普通家庭难以承受的负担，因婚致贫、因丧返贫现象，大力推进乡风文明建设，逐步实现了婚丧事宜规范化、民间习俗文明化、婚丧礼俗改革常态化。目前，一批“好邻居”“好婆媳”“星级文明户”“文明庭院”“文明村镇”等典型脱颖而出。

聚焦民生线，织牢兜底网。市民政局围绕“三个聚焦”，通过兜底线、抓精准，保障了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近年来，我市逐年科学提高低保标准和补助水平，目前城市低保月标准每人550元，农村低保月标准每人3900元，城乡低保月人均财政补助水平分别不低于280元、170元，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分别为9600元、6000元，确保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不穿底、有保障。

整合新资源，推广新模式。社区建设是党和政府重要的基层基础工作。近年来，市民政局从

探索社会由“管理”向“治理”转变入手，将施政理念从“替民当家”向“让民做主”、从“大包大揽”向“共同参与”转变，通过党委政府、社会群体和居民群众三个层面共同发力，助推城市社区建设。目前，全市已建立社区党组织、社区居委会和社区服务中心“三位一体”的社区管理服务体制，截至去年年底，全市符合推广条件的991个楼院已全部完成新模式推广任务，各级累计投入资金4700余万元。

建好幸福院，老人有保障。多年来，我市着力破解农村老人特别是贫困老人养老难题，助力脱贫攻坚，让农村老人共享改革发展成果。目前，全市共建成农村幸福院468家，设立床位5431张，其中今年新建（改建）399家农村幸福院，覆盖70%的千人（以上）村，有效解决了5万余名农村低保、高龄、独居和留守老人的养老问题。

市民政局扶贫成效显著，许多创新做法也走在了全省前列。特别是脱贫攻坚战打响以来，市民政局充分发挥救助兜底保障职能，全面落实社会保障和特殊救助政策，站位全局，创新手段，超前谋划，因地制宜，有力推动了民政扶贫工作高质量发展。

为移风易俗，整治婚丧礼俗，市委、市政府全面开展了婚丧礼俗改革舆论宣传，动员各级党员干部、理论宣讲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各类先进人物、党校教师、文化文艺工作者，以及退休干部、第一书记、驻村干部、“五老”人员等加入宣讲队伍并带头执行，夯实了婚丧礼俗改革基础。我市还制定印发了《焦作市民政局关于建立健全社会救助监督检查长效机制的通知》，从救助法规政策制度贯彻落实、工作规范化管理、资金筹集和管理使用等六个方面，确保社会救助监督检查制度化、常态化。为加强社区治理，市委、市政府成立了高规格、大范围、细分工的社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各区（市）、街道也成立了由党政主要领导牵头的社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在全市形成了社区建设三级工作机构。

推进幸福院建设，事关民生福祉。市委、市政府建立了养老服务政府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召开会议，专题研究农村养老服务、农村幸福院建设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市政府将农村幸福院建设写入政府工作报告，纳入养老服务年度考核，并研究制订了《关于加快发展生活性服务业促进消费结构升级实施方案》《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实施意见》等一系列政策措施，将农村幸福院建设与脱贫攻坚、美丽乡村建设、城乡一体化发展有效衔接，纳入农村公共服务设施统一规划、优先建设。

推进民政兜底扶贫关键在创新。近年来，市民政局破除思想藩篱，强化创新手段，亮点频出，经验迭出。先后设立了“一门受理、协同办理”救助窗口，完善了申请对象识别系统，开展了“支出型”贫困救助制度，优化了社会救助服务管理机制……

百尺竿头，更进一步。在新的征程上，市民政局将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民政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三个聚焦”要求，创新工作方法，提升服务质量，肩负扶贫使命，帮助更多的困难群众走出生活困境，探索建立更加完备的制度机制，为推进民政工作高质量发展树立“焦作样板”。

百尺竿头，更进一步。在新的征程上，市民政局将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民政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三个聚焦”要求，创新工作方法，提升服务质量，肩负扶贫使命，帮助更多的困难群众走出生活困境，探索建立更加完备的制度机制，为推进民政工作高质量发展树立“焦作样板”。

为了老人的幸福

——马村区推进中心敬老院建设纪实

本报记者 李新和

7月23日，是二十四节气的大暑，天气湿热难耐。当记者来到马村区中心敬老院采访时，站在院子里硕果累累的核桃树下，却感觉到丝丝凉意。一些老人悠闲自得地在树荫下捶腿扭腰锻炼身体，还有一些老人蹲在菜地拔草。

“不怕热吗？”记者问道。“天天待在房间里吹空调对身体不好，我们干了一辈子农活，习惯了，在院子里透透气有好处。”老人们异口同声地说。

“为了给老人提供一个活动场所，我们在安装健身器材的基础上，专门开辟了一片菜地，让老人们休闲之余，种种菜、拔拔草，既保存了老人们干农活的技艺，又让老人们活动了筋骨。”该院长宋全红说。

位于马村街道水采社区的该中心敬老院于2007年11月建成使用，总投资280万元，占地面积5000平方米，建筑面积1360平方米，房屋25间，床位60张，现入住农村特困老人32人，集中供养率达到70%。

该中心敬老院建成投用12年来，始终以“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学、老有所乐、老有所为”为办院宗旨，不断提高规范化管理和人性化服务水平，为辖区农村特困老人集中供养提供了良好的生活环境和优质服务，营造了一个温馨舒适的阳光家园，先后获得省文明敬老院、省民政厅群众满意的基层窗口服务单位等荣誉称号。

“其实全市敬老院的软硬件设施大同小异，管理方法差别也不大。但是，我们院之所以能够取得这么好的成绩，主要在于全体人员有着强烈的责任担当，有着对敬老事业的不懈追求，有着对民政工作的无比热爱和巨大的奉献精神。”提到敬老院的工作，马村区民政局局长张海英自信满满。

穿行在敬老院的宿舍、厨房、医疗室、健身房等处，看到该院的精细化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记者感受到的是该院孜孜以求的强烈责任心和担当意识。

为了让老人们在舒适的环境中颐养天年，该院对设施配套建设进行了完善升级。根据老年人需求分别设立了三人间、两人间，室内配备有独立



▲武陟县嘉应观乡东水寨村投资160万元，建设了村级慈善幸福院，为全村低保对象、特困对象、空巢老人、留守老人提供日间照料、休闲娱乐、定期义诊等服务，确保老人在慈善幸福院享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图为日前，幸福院的老人扭秧歌。

本报记者 李新和 摄



▲山阳区东方红街道文化巷社区致力于打造关爱老人的宜居型社区，今年6月份，投资40余万元建成占地350平方米的老年人活动中心，内设老年食堂、娱乐场地、康复理疗室、教育培训室、老年志愿服务站等。图为一名老人在工作人员的指导帮助下进行康复训练。

本报记者 李新和 摄



8月1日，在沁阳市民政局救助管理站的努力协调下，在外流浪多日的闵秀芳终于与家人团聚。据了解，该站今年年初以来共救助218人次，其中有7名流浪人员回到了亲人身边。图为该站长张卫东（右）了解并记录下闵秀芳的基本信息。本报记者 李新和 摄

二十七载心血倾注和谐之“家”

——记全省民政系统优秀服务标兵、市福利院护理部主任靳艳玲



本报记者 李新和

俗话说，久病床前无孝子。但是，对于一个在福利院精心照顾了27年老人的靳艳玲来说，其中滋味又有谁能体会到？

“在许多人眼里，照顾老人是福利院一项常规性工作。但是，福利院里的老人情况复杂，他们有的已是高龄，有的患有残疾，有的不能自理，有的患有心理障碍等，要照顾好他们，实属不易。”面对记者的采访，靳艳玲坦言：“工作虽然很辛苦，但只要把他们当作自己的亲人，再脏再累再苦也觉得幸福。”

1992年8月，21岁的靳艳玲来到市福利院工作。面对眼前从未见过的特殊群体，她曾经犹豫过。但是，她终究被老人既可怜又可爱、渴求照顾陪伴的眼神所打动，选择了留下，默默挑起了这副重担。

福利院的工作琐碎、繁杂。靳艳玲从最细微的小事做起，尽心尽力培养自己的责任感，每天帮老人洗脸、喂饭、剪指甲，为故去的老人料理后事，给孩子喂奶、洗澡、讲故事，特别是对脑瘫儿童进行康复训练等，这些常人眼中最琐碎的“家务活”，她不厌其烦地一干就是27年。

这里没有惊天动地的豪迈壮举，昼夜只是默默无闻的重复着那些动作，就是在这种容易被世人忽略的平凡岗位上，靳艳玲倾注了满腔热血和青春年华。老人孩子的问题怎么样？是否生病，是否需要喂药、喂饭？这是她昼夜关注的问题。她最多的时候一个人照顾40多个老人和孩子，由于经常弯腰给孩子喂奶、换尿布，为卧床的老人翻身、擦洗，她患上了腰肌劳损，下班回到家就躺在床上不能动弹。

自己的累算不了什么，如果老人和孩子受一点点委屈，她的心如刀绞。1993年冬天，一个重症的脑瘫孩子突然发病，她立即抱起孩子往医院跑。室外寒风吹骨，包裹孩子的被褥有些单薄，她二话不说，脱下自己身上的棉衣给孩子包上，用脸暖着孩子的小脸。就这样，她在医院三天三夜没有合眼，直到孩子度过危险期，她才放下心。回到家里，她整整睡了一天。

在特教班工作期间，面对智力残疾的孩子，她更是照顾得无微不至，经常组织孩子一起做游戏、学唱歌，对智力程度较轻的孩子，就培养他们的生活自理能力。在她的照顾下，一些智障孩子学会了说话、唱歌，还有一些残疾儿童学会了独立上厕所、穿衣服、洗手洗脸。

众所周知，照顾老人不是一件轻松的事，尤其是病残老人。靳艳玲更不例外，在长期照顾老人过程中，她不知受了多少委屈。一次，正值交接班查房时，一位老人不小心滑倒了，恰巧靳艳玲的腰病又犯了，不能过度弯

腰用力，同事知道她的情况，就赶忙上前搀扶老人，而老人却坐在地上不肯起来，指着靳艳玲非要让她去扶。靳艳玲知道老人从来都把自己当成亲闺女，今天这么做是在耍小孩子脾气。为了不让老人失望，保存老人心底的那份亲情，靳艳玲只好咬紧牙关，硬挺着身体将老人搀起来，扶到床上。等安抚好老人后，她已疼得满头大汗。事后经医生检查确诊为腰椎间盘突出，她整整在家躺了一个月才上班。一上班，那位老人就找到她说：“孩子，对不起呀，大娘那天只是想和你在一起多待会儿，没想到……”说完就拉着她的手哭了。

尽管劳累、受委屈，但靳艳玲一如既往地坚守在自己的岗位上，成为福利院这个大家庭中的主人翁。如今，在靳艳玲以及同事们的温情照顾下，市福利院的107位老人和孩子幸福地生活着……

左图为靳艳玲（左）在和歌瑞热情交谈。歌瑞在市福利院长大，今年考上了辽宁师范大学海华学院。

本报记者 李新和 摄